公司代码:603876 公司简称:鼎胜新材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8.60 元(含税),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不送红股。截至 2023 年 4 月 4 日(最近一次披露总股本的时间),公司总股本 490,460,796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21,796,284.56 元(含税),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 882,829,432.80 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和转增股份总数量。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鼎胜新材	60387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魏新	李玲
办公地址	江苏镇江京口工业园区	江苏镇江京口工业园区
电话	0511-85580854	0511-85580854
电子信箱	weixin.chen@dingshengxincai.com	liling@dingshengxincai.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铝板带箔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划分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之"有色金属压延加工(C325)"之"铝压延加工(C3252)",铝压延加工行业的上游是电解铝行业,公司通过向电解铝企业采购铝锭进行加工,生产铝板带箔。

(1)2022 年,国内铝材产量为 4520 万吨,剔除铝箔毛料后的铝加工材产量为 3950 万吨,同比下降 0.1%。在铝产品细分领域,受利"双碳"目标发力和节能减排行业发展提速影响,光伏行业、汽车车身板和电池箔用铝产量增速较快,其中铝箔材为 502 万吨,同比上升 10.3%;铝板带材为 1380 万吨,同比上升 3.4%。

(2)未来行业发展的需求

全球汽车产业的电动化浪潮已然来临,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正式发布,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5G 基站建设、医疗设备等领域相关产业的国内市场迎来了蓬勃发展。动力电池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部件,未来仍有数倍的增长空间。中国市场则仍会维持全球最大动力电池市场地位,市场份额将稳定在 50%以上。同时,碳中和已从全球共识变成全球行动,锂电池产业迎来更确定性的发展机会。保守估计,GGII 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1550GWh,2030 年有望达到 3000GWh。对应电池铝箔需求量分别为 54.25 万吨、105 万吨,国内现有电池铝箔产能扩产增速仍无法满足新能源产业的扩张需求。加上储能市场以及细分领域的电动化,钠离子电池未来的市场化,未来 10 年全球对动力电池的需求将超过 10TWH,要求动力电池产业加快产能扩充,进而带动电池铝箔的需求量的大幅攀升。

(一)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铝板带箔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空调箔、单零箔、双零箔、铝板带、新能源电池箔等,产品广泛应用于绿色包装、家用、家电、锂电池、交通运输、建筑装饰等多个领域。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液和铝坯料。由公司根据销售情况确定生产计划,并根据生产计划采购相应原材料。铝锭、铝液属于标准产品,市场供应充足。铝坯料主要包括铸轧卷、铝箔毛料等。根据企业生产能力与市场环境变化,公司选择原材料中铝锭、铝液和铝坯料的量不同,在熔铸线、冷轧线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时公司会较多的选择采购铝坯料。

公司已经和多家电解铝企业、铝初加工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签订长期供货合同,供应商根据订单安排送货。为了规避铝锭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采购的铝锭价格一般参考到货当日 / 月长江现货铝锭价格均价确定(若到货日为周末则取上周五或者下周一的价格),采购的铝坯料价格采用发货当月或者发货前一段时间长江现货铝锭价格均价加上相应的加工费确定。铝坯料加工费根据对方加工工序道次、工艺复杂程度、合金成分、坯料质量及运输成本等多方面确定。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具备完善的生产管理体系和生产计划安排机制,由前端销售与下游客户签订框架协议,约定每年产品的定价方式、加工费、产品特性、送货方式及质量保证条款等内容,并将客户定期发送的订单反馈至计划部,计划部根据客户要求、现有产能、库存、产品结构等各方面组织生产计划,提高生产效率。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辐射半径大,销售方式包括直销和经销,同时对大客户采用区域覆盖的销售模式,并在重点市场区域派驻业务代表,提供更为完善的信息沟通和服务。公司根据不同产品,不同市场,采用不同的销售方式。

公司销售辐射半径大,销售方式包括直销和经销,同时对大客户采用区域覆盖的销售模式,并在重点市场区域派驻业务代表,提供更为完善的信息沟通和服务。公司根据不同产品,不同市场,采用不同的销售方式。

(1)国内销售

公司国内绝大部分销售采用直销的方式,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根据订单规定的产品规格、交货时间等安排生产与送货。公司向重点区域现场派驻销售服务人员,保证第一时间和客户的信息沟通,及时处理问题与提供服务。公司销售人员已经基本覆盖国内各大动力电池厂商、空调生产商和较大的单双零箔下游客户。

(2)国际销售

公司出口的产品主要是单零箔、双零箔及部分空调箔;电池箔近年也在逐步增加出口量,公司国际销售主要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方式。直销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但部分直销客户是通过代理进行客户关系维护,客户意见反馈等;经销模式下,公司将相应产品以买断的方式出售给国内和国外的经销商,由经销商向外出售。采用经销模式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分布在七十多个国家和地区,部分产品需求较为零散,经销商在国外具备更广的销售渠道。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21,954,060,892.02	16,261,178,719.52	35.01	13,328,792,45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04,207,300.20	4,920,929,920.38	28.11	3,798,111,058.64
营业收入	21,605,254,989.12	18,167,906,522.60	18.92	12,426,553,86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1,559,558.28	430,047,928.99	221.26	-14,994,34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6,415,097.68	381,434,810.13	276.58	-32,690,34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997,181.91	699,281,165.17	160.55	-744,789,346.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9	10	增加 14.39 个百分点	-0.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2	0.94	200.0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2	0.94	189.36	0.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647,405,293.54	5,798,057,370.84	5,199,953,795.15	4,959,838,52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376,939.30	381,409,579.79	436,325,579.51	348,447,45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2,035,026.13	399,749,809.29	481,867,257.18	362,763,00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32,846.76	980,610,194.99	519,769,753.97	150,884,386.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8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3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38,704,300	28.28	0	质押	17,4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贤海	0	48,424,000	9.8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531,600	40,175,500	8.19	0	质押	22,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9,584,986	3.9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90,033	12,535,464	2.5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94,928	8,994,928	1.83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14,435	7,084,372	1.44	0	无	0	其他
王小丽	0	6,600,000	1.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济南泰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0,000	4,350,000	0.8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兴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08,900	4,308,900	0.88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贤海、王小丽为夫妻关系;周贤海和王小丽为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均为共青城普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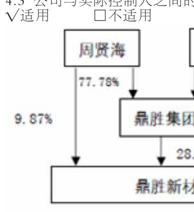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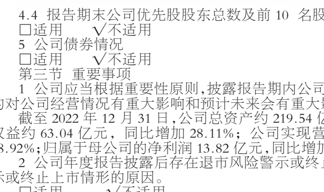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约 219.54 亿元,同比增加 35.0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约 63.04 亿元,同比增加 28.11%;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216.0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8.9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82 亿元,同比增加 221.26%。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508,576,861.36	-2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683,820.37	-2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132,147.85	-2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88,279.33	-2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29.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27.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减少 1.8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650,578,988.86	21,954,060,892.02	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468,877,694.43	6,304,207,300.20	2.61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4,154.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40,544.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02,264.7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67,260.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63,454.2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0,680.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08,685.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31.46	
合计	12,551,672.5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704,300	28.28	0	质押	17,450,000
周贤海	境内自然人	48,424,000	9.87	0	无	0
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01,800	7.71	0	质押	22,300,000
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37,786	3.98	0	无	0
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35,464	2.52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694,709	1.98	0	无	0
王小丽	境内自然人	6,600,000	1.35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200,100	1.06	0	无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4,627,540	0.94	0	无	0
济南泰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0,000	0.89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8,70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704,300
周贤海	48,4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424,000
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801,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801,800
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537,786	人民币普通股	19,537,786
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335,464	人民币普通股	12,335,4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94,709	人民币普通股	9,694,709
王小丽	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2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10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4,627,540	人民币普通股	4,627,540
济南泰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贤海、王小丽为夫妻关系;周贤海和王小丽为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均为共青城普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83,823,023.20	7,153,731,403.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4,822,426.00	362,787,528.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88,335,703.98	2,090,183,916.67
应收款项融资	1,466,532,281.42	1,043,092,639.32
预付款项	110,372,946.24	242,216,623.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600,896.80	118,184,500.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30,393,600.11	3,452,332,810.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3,613,506.90	359,658,171.60
流动资产合计	16,516,494,384.65	14,822,187,592.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4,791,047.12	55,672,640.03
固定资产	5,235,855,681.44	5,279,010,669.54
在建工程	1,295,512,531.29	1,223,300,586.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372,237.47	64,690,127.39
无形资产	326,264,213.10	328,623,711.15
开发支出		
商誉	91,906,247.97	91,906,247.97
长期待摊费用	20,251,368.71	36,397,48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20,677.34	24,559,32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510,599.77	27,712,509.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4,084,604.21	7,131,873,299.83
资产总计	23,650,578,988.86	21,954,060,892.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2,846,457.83	4,244,270,029.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5,494.71	5,517,936.3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71,377,295.24	7,056,124,430.82
应付账款	1,198,528,843.79	1,324,755,380.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6,763,431.23	170,820,951.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948,889.58	105,656,508.24
应交税费	64,277,072.03	74,285,191.21
其他应付款	99,305,365.80	130,386,036.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9,708,680.40	276,836,991.18
其他流动负债	35,519,601.97	6,919,142.57
流动负债合计	14,939,551,132.58	13,395,572,597.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60,846,618.70	1,471,989,590.99
应付债券	396,912,412.90	390,871,324.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4,422,012.34	66,152,263.73
长期应付款	202,455,120.70	20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143,960.05	36,954,75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300,662.56	74,878,176.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31,080,787.25	2,242,846,107.77
负债合计	17,170,631,919.83	15,638,418,705.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0,460,796.00	490,459,198.00
其他权益工具	70,928,453.85	70,932,781.9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5,987,979.82	2,488,391,017.03
减:库存股	69,625,529.00	69,625,529.00
其他综合收益	6,640,557.75	4,248,216.56
专项储备	21,689,039.04	21,689,039.04
盈余公积	231,438,046.11	231,438,046.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21,358,350.86	3,066,674,53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68,877,694.43	6,304,207,300.20
少数股东权益	11,069,374.60	11,434,886.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79,947,069.03	6,315,642,18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650,578,988.86	21,954,060,892.02

公司负责人:王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楼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瑛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08,576,861.36	5,647,405,293.54
其中:营业收入	4,508,576,861.36	5,647,405,293.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52,675,419.59	5,372,487,632.04
其中:营业成本	3,878,919,675.14	4,969,497,963.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773,717.93	14,085,783.96
销售费用	41,767,905.43	49,601,686.75
管理费用	51,118,967.01	40,636,841.44
研发费用	221,645,361.23	237,153,619.89
财务费用	42,449,792.85	61,511,736.05
其中:利息费用	50,733,013.31	59,266,976.54
利息收入	26,764,438.95	9,439,537.24
加:其他收益	9,540,544.31	2,024,167.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55,045.60	-23,699,599.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78,306.14	11,099,302.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75,288.95	-23,847,109.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206,319.48	-409,990.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4.30	-3,615.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477,163.89	240,080,816.60
加:营业外收入	686,626.39	6,093,457.65
减:营业外支出	2,984,987.16	275,614.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178,803.12	245,898,660.12
减:所得税费用	29,860,494.31	30,481,516.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318,308.81	215,417,143.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318,308.81	215,417,143.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683,820.37	215,376,939.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511.56	40,204.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2,341.19	5,596,324.2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2,341.19	5,596,324.2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2,341.19	5,596,324.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69,185.47	6,807,674.42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23,155.72	-1,211,350.1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6,710,650.00	221,013,467.6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076,161.56	220,973,263.5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511.56	40,204.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楼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51,611,565.43	4,193,694,152.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9,430,978.47	290,877,078.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257,765.41	560,144,95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0,300,309.31	5,044,716,185.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3,517,986.61	3,257,626,625.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7,214,754.09	246,598,823.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695,452.82	202,509,71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4,883,836.47	1,167,248,17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7,312,029.98	4,873,983,33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88,279.33	170,732,846.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06,538.91	24,723,15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097.99	4,222,621.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717,811.93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319,448.83	78,945,779.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84,675.50	60,658,589.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133,360.62	604,083,904.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418,036.12	664,742,494.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98,587.29	-585,796,714.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47,52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47,52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10,635,386.67	3,340,666,449.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281,625.78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0,917,012.45	3,499,413,978.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8,815,930.98	3,159,705,795.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050,399.79	61,535,912.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657,927.66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8,524,258.43	3,371,241,707.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92,754.02	128,172,270.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64,418.81	-3,605,976.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718,027.25	-290,497,573.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6,517,598.04	832,624,352.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5,235,625.29	542,126,779.14

公司负责人:王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楼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瑛

(三)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35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凤都工业园区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

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	√
6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融资业务授权的议案	√
7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铝锭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6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分别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5、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联股东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周贤海先生、王小丽女士、王诚先生、王天中先生、周怡雯女士及其他关联股东(若有)。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76	鼎胜新材	2023/5/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6:00)。

(二)登记地点:江苏镇江京口经济开发区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

1、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

2、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参与现场会议,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信函或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公司不接受股东电话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玲、张潮

联系电话:0511-85580854

传 真:0511-88052608

电子邮箱:dingshengxincai@dingshengxincai.com

邮 编:212141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融资业务授权的议案			
7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铝锭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1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6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